

讀周法高教授編著《周秦名字解詁彙釋》

——兼論彝銘男性名與字

陳昭容*

【提要】

古人名字，義相比附，班固著《白虎通》〈姓名篇〉雲「聞名即知其字，聞字即知其名，若名賜字子貢，名鯉字伯魚」。又許慎著《說文》，屢屢運用古人名、字義相呼應，證文字訓詁之義。

清人高郵王引之撰《春秋名字解詁》，收集周秦人物名字三百餘條，說明其名字意義相因的現象，其後踵繼之學者甚多，意見分散各書刊中，蒐羅不易。周法高先生編著《周秦名字解詁彙釋》於 1958 年出版，條列王氏原書內容，合以二十二家著作相關意見，編輯成書，繼於 1964 年出版《周秦名字解詁彙釋補編》，新增四十五家學者相關論述。先生更有許多案語加以評論。此項工作於小學研究，貢獻甚鉅。《周秦名字解詁彙釋》書中附錄有郭沫若〈彝銘名字解詁〉，先生不僅詳加案語論證，也另輯補多條彝銘資料，裨益學者。

本文擬自周法高先生編著《周秦名字解詁彙釋》《周秦名字解詁彙釋補編》兩書豐富的內容中，摘錄其條例，並對郭氏〈彝銘名字解詁〉有關銅器銘文人物名字相因的論述，略作檢討，並舉新出銅器銘文男性名字相因之實例，以為補苴。

關鍵詞：周秦名字解詁 銅器銘文 名字 訓詁

* 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研究員

一、前言

古人名字，義相比附，班固著《白虎通》〈姓名篇〉雲「聞名即知其字，聞字即知其名，若名賜字子貢，名鯉字伯魚」。又許慎著《說文》，屢屢運用古人名、字義相呼應之裏，證文字訓詁之義，如「礮，礮石也，……鄭公孫段，字子石」。蓋漢代學者已注意到先秦人物命名取字的這一項特色。

清人高郵王引之撰《周秦名字解詁》，後改名《春秋名字解詁》，收在《經義述聞》中。^①書中收集周秦人物名字三百餘條，屬周秦而不是春秋時期的名字，也收錄其中。每條資料詳註其來源，並說明其名字意義相因相應的現象，這不僅有益於認識先秦人物，更是一項重要的研究字義、訓詁的材料。其後繼續此工作之學者甚多，各家意見或匯聚成書，或散見著作中，蒐羅不易。先生編著《周秦名字解詁彙釋》，^②選錄王氏原書，加以編號（共 377 條），條列王氏原書內容，合以二十三家著作相關意見，編輯成書，並加編號，便於檢索，於 1958 年出版。又於 1964 年出版《周秦名字解詁彙釋補編》，^③新增四十五家學者相關論述。先生將各家相關討論收錄並陳，便於讀者閱覽，先生在每條資料最後常加案語，論諸說之優劣。此項工作於小學研究，貢獻甚鉅。

《周秦名字解詁彙釋》書中附錄有郭沫若〈彝銘名字解詁〉。^④郭氏以青銅器銘文為考察對象，列出名字意義相關之彝銘，加以論證。先生不僅對郭氏意見詳加案語討論，也另輯補多條彝銘資料，裨益學者。

本文擬自周法高先生編著《周秦名字解詁彙釋》《周秦名字解詁彙釋補編》兩書豐富的內容中，摘錄其條例，並對郭氏〈彝銘名字解詁〉有關銅器銘文人物名字相因的論述，略作檢討，並舉新出銅器銘文男性名字相因之實例，以為補苴。

① 王引之撰，《周秦名字解詁》，以下簡稱《解詁》。

② 周法高，《周秦名字解詁彙釋》，臺北：中華書局，1958（以下簡稱《彙釋》）。

③ 周法高，《周秦名字解詁彙釋補編》，臺北：中華書局，1964（以下簡稱《補編》）。本書主要內容原名〈春秋名字解詁補釋〉，載於《孔孟學報》三期（1962），頁 109-162。以下引文謹據《補編》，不重複註明〈春秋名字解詁補釋〉頁碼。

④ 郭沫若，〈彝銘名字解詁〉，收在郭沫若，《金文叢考》（東京：文求堂書店，1932），頁 109-125。

二、周秦名字相應條例

(一) 《說文》引古人名字相證之例

1. 《說文》：犍，牛羴下骨也。從牛，空聲。《春秋傳》曰：「宋司馬犍，字牛。」^⑤

王引之《解詁》引《春秋傳》曰「宋司馬犍，字牛」，指「司馬犍，字子牛」即「司馬耕」、「魯冉耕，字伯牛」即「冉犍」，「犍」「耕」為假借。先生指出「司馬耕」字「子牛」、「冉耕」字「伯牛」，疑牛耕起於春秋之間。（見《彙釋》293條、《補編》293條）。

2. 《說文》：𠂔，旌旗之遊，𠂔蹇之兒。從中曲而下，垂𠂔。相出入也。讀若偃。古人名𠂔，字子遊。𠂔，古文𠂔字，象形，及象旌旗之遊。

王引之《解詁》指出古人名偃，字子遊，𠂔為本字，偃為借字。古人名字多假借，必讀本字而其義始明。（見《彙釋》202條、《補編》202條）

3. 《說文》：施，旗兒。從𠂔，也聲。叁樂施，字子旗，知施者旗也。

王引之《解詁》曰「施者旗也。旂旗，旂施也。」（見《彙釋》203條、《補編》203條）^⑥

4. 《說文》：孔，通也。從乞從子。乞，請子之候鳥也。乞至而得子，嘉美之也。古人名嘉，字子孔。

王引之《解詁》認為「孔好一聲之轉」「嘉美者謂之好，亦謂之孔，意相因也」。（見《彙釋》17條、《補編》17條）

5. 《說文》：黧，雖皙而黑也。從黑，箴聲。古人名黧，字皙。

王引之《解詁》「曾箴字皙」「奚容箴字子皙」條，認為「箴」當讀為「黧」。又指出《論語·先進篇》「曾箴」作「曾點」，《說文》「點，小黑也」，

^⑤ 《解詁》引《說文》，未引全文。以下引《說文》以大徐本為主。

^⑥ 王引之《解詁》原作「齊樂施」，引《說文》亦同。《彙釋》《補編》203條標題都做「晉樂施」。案：《春秋經》作「齊樂施」，《公羊傳》誤作「晉樂施」。當依《春秋經》為是。王引之《解詁》本不誤。

「黷」與「點」古同聲而通用。（見《彙釋》103條、《補編》103條）

6. 《說文》：礲，厲石也。從石，段聲。《春秋傳》曰：「鄭公孫礲，字子石。」

王引之《解詁》「宋公子段字子石」「鄭公孫段字子石」「印段字子石」條，指出「段」應讀作「礲」，厲石也。（見《彙釋》251條、《補編》251條）

7

（二）王引之《周秦名字解詁》之「五體六例」

王引之在《周秦名字解詁》〈自敘〉中指出「訓詁之要在聲音，不在文字。聲之相同相近者，義每不甚相遠，故名字相沿，不必皆其本字。其所假借，今韻復多異音。畫字體以爲說，執今音以測義，斯於古訓多所未達，不明其要故也。」在討論古人名字義相比附時，王引之皆「多取古音相近之字以爲解」。

王氏〈自敘〉謂：「爰考義類，定以五體，一曰同訓，予字子我，常字子恒之屬是也。二曰對文，沒字子明，偃字子犯之屬是也。三曰連類，括字子容，側字子反之屬是也。四曰指實，丹字子革，啓字子閭之屬是也。五曰辨物，鍼字子車，鱸字子魚之屬是也。因斯五體，測以六例：一曰通作，徒字爲都，籍字爲鵠之屬是也。二曰辨譌，高字爲克，狄字爲秋之屬是也。三曰合聲，徐言爲成然，疾言爲旃之屬是也。四曰轉語，結字子綦，達字子姚之屬是也。五曰發聲，不狃爲狃，無畏爲畏之屬是也。六曰竝稱，乙喜字乙，張侯字張之屬是也。」

《周秦名字解詁》全書分上下卷，訓詁列爲上卷，名物分爲下卷，不明難曉者闕疑，全書主要在「究聲音之統貫，察訓詁之會通」。

（三）先生對「五體六例」之補充

在王氏的五體、六例之外，先生也在〈敘例〉中舉出各家有關理論及方法上的主張。例如：俞樾引「燕周豎字子家」，指出「豎者，弱而未冠之稱；家者，壯而有室之謂」，指出這種條例在王氏五體六例之外，「不當僅以訓詁求

⑦ 大徐本《說文》作「礲，厲石也。從石，段聲。《春秋傳》曰：『鄭公孫礲，字子石。』」其他各本作「礲，從石，段聲。」大徐本誤。此處引文據段注本。

之也」。^⑧

洪恩波指出古人名字相應也有不宜訓詁求之者，「如縣子象以仰企古公而名亶父」，這是「思齊」；「夫子名丘字仲尼之取山名，公孫龍字石之取地名」，這是「識產」。

朱駿聲提倡名字疊韻之例，如公孫周，字子高；莊周，字子休。先生指出「王氏五體，但考義類，故於聲轉之例未能列入」。

先生另舉出「用經籍成語定名」的條例，如楚公孫寧，字子國；魯冉求，字子有。這不在王氏的「五體六例」之內。^⑨

（四）先生對王氏名字解詁之批評

名與字之劃分，王氏多援左氏文十一年傳《正義》：「古人連言名字者，皆先字後名。」先生指出人物名與字，「有援載籍所稱不同而定名字者」，如「齊高齋，字齋，昭二十六年《左傳》之「高齋」，即《史記·魯世家》之「高齋」。秦王齋，字齋，《史記·秦本紀》之王齋，即《始皇本紀》之王齋。」（《彙釋》75條、《補編》）。先生指出此為典籍異文。^⑩

胡元玉也曾對王氏區分名與字加以批評，曰：「王氏于古人二名者，多強分為名字。如南宮長萬之稱宋萬，解張之稱張侯，此二者正猶巫臣之稱屈巫，重耳之稱晉重，展輿之稱莒展，樂祁犁之稱樂祁（法高案：趙嬰齊亦稱趙嬰）皆實係二名，但有省稱耳。不得誤指為名字連言也。至如公子高祁，公子欒堅，孟施捨，公子捷菑，公南楚，則更無互見分合之處，王氏皆強分而曲為之說。且於之分，誤最明顯。」

先生在此案語指出：「王氏曰『齊公子于字且。哀六年《左傳》「南郭且于」，杜注：「且于，齊公子鉏也。」案且與鉏通。鉏其字也，於其名也。』胡氏則謂鉏即且於之合聲。」^⑪

關於「齊公子鉏」（《彙釋》221條），王氏認為是「齊公子于，字且」，以「於」讀為「芋」，「且」讀為「菹」解釋名字兩者相關。先生謂胡氏所議，雖未必皆是，然亦有中王氏之失者。在「齊公子于字且」（《彙釋》221條）

⑧ 「燕周豎字子家」（《彙釋》148條），先生認為俞說牽強，「周豎」《漢書》作「周醜」，醜，可惡也；家讀為嘉。名字相反為義。

⑨ 《彙釋》〈敘例〉，頁3-4。

⑩ 《彙釋》〈敘例〉，頁4。

⑪ 《彙釋》〈敘例〉，頁5。

中，楊樹達認為「於，往也。且讀爲徂，亦往也。於徂皆訓往，故名於字且矣。」於省吾引《爾雅·釋詁》「徂，往也」，「名於字徂，義正相屬」。先生案語以楊樹達和於省吾的意見爲長。¹²

（五）先生的準則：直捷、不迂曲、不改字

王氏說解名字，多取古音相近之字爲釋，也遭來批評。如胡元玉就認爲「雖合於古假借不少，而專取同音之字爲說者，頗不免輕易本字之失」。先生案語指出「胡氏所述，雖多穿穴傳會，然侈言聲轉者，亦有失誤。總以渙然氷釋，怡然理順者為主，否則闕疑而已，不宜迂回曲折以求通也。」¹³

對讀者而言，面對紛陳眾說，常無法判別是非高下，先生在文字、聲韻、訓詁等方面，造詣深厚，常常以很簡短的案語，指出各家高下，一語切中要害，讓讀者有所遵循，在眾說中，採擇更合宜的解釋，這無疑是極重要的指引。

綜觀先生所作案語，多處以「直截」「直截可信」「迂曲不可從」批評，也以不改字爲尚。先生認可的意見，多是通曉暢達者。這對於讀者在眾說中如何作明確的選擇，助益極大。

先生在全書中案語極多，勝意紛陳，無法俱引，仔細閱讀，處處驚喜。

三、郭沫若〈彝銘名字解詁〉檢討

《周秦名字解詁彙釋》附錄二〈彝銘名字解詁〉原爲郭沫若所輯，先生又有補充，共錄 37 條資料。其中不乏很明顯直捷的名字關係，也有少數似有再思考的空間。

（一）〈彝銘名字解詁〉名字關係直捷例

1. 兮伯吉父甲，〈彝銘名字解詁〉第 1 條¹⁴

〈兮甲盤〉銘文：「兮甲從王折首執訊，……王賜兮甲馬四匹、駒車，王令兮甲政嗣成週四方責，……兮伯吉父作盤……」（《集成》10174）。¹⁵

¹² 《彙釋》，頁 130。

¹³ 《彙釋》，頁 6。

¹⁴ 《彙釋》，頁 221。以下銘文釋文依銘拓釋讀，並未照郭氏原文具引，除非釋文差異影響人名分析，否則不一說明。

¹⁵ 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編，《殷周金文集成》，北京：中華書局，1984-1994。以下簡稱《集成》。

王國維指出「甲者日之始，故其字曰伯吉父，吉有始義，古人名月朔爲月吉，以月之首八日爲初吉，是其證也。」¹⁶作器者自稱「兮甲」、「兮伯吉父」，王稱作器者「甲」，則作器者爲兮氏，名甲、字吉父，伯爲排行。文獻作「尹吉甫」，尹爲職官，「吉甫」同「吉父」。

2. 蘇公子癸父甲，〈彝銘名字解詁〉第 2 條¹⁷

〈蘇公子簋〉銘「蘇公子癸父甲作尊¹⁸」(《集成》04014-04015)。

郭雲：「蘇之公子名甲字癸父，與鄭石癸字甲父同例，取十幹相配。」這類似十幹作名字相配之例還見於《彙釋》第 224 條「秦白丙，字乙」。《左傳》僖公三十二年作「白乙」，三十三年作「白乙丙」。白，氏也；乙，字也；丙，名也。青銅器也有相同的例子，如〈王子午鼎〉(《集成》02811)〈王子午戟〉(《新收》0467-0468)，¹⁹「王子午」是楚莊王之子，稱「公子午」，《左傳》襄公十三年「楚司馬子庚聘於秦」，杜註「子庚，莊王子，午也。」王子午名午，字子庚，名與字取十幹相配。

3. 郭造遣，〈彝銘名字解詁〉第 17 條¹⁹

〈郭造遣鼎〉銘「郭造遣作寶鼎」(《集成》02422)。

同一作器者尚有〈郭造遣簋〉「郭造遣作寶²⁰」(《集成》04040)。郭雲：「遣乃「造」之繁文，「遣」當是「遣」之異。遣，縱也，送也；造，詣也，適也；名與字正相應。²⁰郭氏之說甚爲直捷，應該可信。

4. 叔向父禹，〈彝銘名字解詁〉第 33 條²¹

〈叔向父禹簋〉銘文「叔向父禹曰：余小子……廣啓禹身，……禹其萬年永寶用。」(《集成》04242)

郭雲：叔向父字，禹名。《說文》「禹，蟲也」，又「蠻，知聲蟲也。從蟲鄉聲。蚺，司馬相如說蠻從向。」又引孫詒讓雲「古者名字相應，禹字叔向，

¹⁶ 王國維，〈觀堂別集補遺·兮甲盤跋〉。

¹⁷ 《彙釋》，頁 222。

¹⁸ 鍾柏生、陳昭容、黃銘崇、袁國華合編《新收殷周青銅器銘文暨器影彙編》，臺北：藝文印書館，2006。以下簡稱《新收》。

¹⁹ 《彙釋》，頁 227-228。

²⁰ 郭氏另收有〈郭造鼎〉銘文，實爲仿〈魯伯愈父鬲〉銘文僞作之器，不可據。

²¹ 《彙釋》，頁 236-237。

即取蟲名為義」（《古籀餘論》卷三第十一葉）

以上只是舉例。這些例子都說得十分「直捷」，也很顯豁易曉。

（二）〈彝銘名字解詁〉說名字關係或有可再商榷者

彝銘中的作器者名字關係，論說難度甚高。以下幾條例子，我們的瞭解可能和前輩學者不盡相同。例如：

5. 滕虎敢，〈彝銘名字解詁〉第 26 條 ㉒

〈滕虎簋〉銘「滕虎敢肇作厥皇考公命仲寶尊彝」（《集成》03828-03832）。王國維在《觀堂集林》卷六〈釋滕〉中曰「《禮記·檀弓上》『滕伯文為孟虎齊衰，其叔父也，為孟皮齊衰，其叔父也』，然則虎為滕伯文叔父，其（案：指滕伯文）父本是滕君。」郭雲：「今案虎乃字，〈檀弓〉稱孟虎，即其證，敢其名也」。

案：「敢」是個虛詞，表冒昧的謙虛語氣，金文中習見，如〈魯司徒伯吳盥〉「魯司徒伯吳敢肇作旅𣪠」（《集成》04415）作可證。又如〈虢叔旅鐘〉「旅敢肇帥型皇考威儀」（《集成》00238-00243），「敢對揚天子休」更是習用套語。郭氏認為「敢」是「滕虎」的名是不正確的。

6. 遽伯還，〈彝銘名字解詁〉第 20 條 ㉓

〈遽伯鬯簋〉銘「遽伯鬯作寶尊彝，用貝十朋又四朋。」（《集成》03763）。

郭雲：遽伯，字；還，名；遽，急也，還亦急也。案：西周早期銅器有〈遽仲觶〉（《集成》06495）、〈遽叔尊〉（《集成》05581），可知「遽」應為氏名。「遽伯鬯」應是「氏+行第+名」的稱名結構。

7. 周康侯封，字鄙，〈彝銘名字解詁〉第 34 條 ㉔

〈康侯豐鼎〉銘「康侯豐作寶尊。」（《集成》02153）

容庚曰：「康侯豐鼎銘雲『康侯豐（封）作寶尊。』衛康叔名封，見於〈康誥〉，見〈衛康叔世家〉，疑與「康侯暘」為一人，名號異耳。」

㉒ 《彙釋》，頁 232。

㉓ 《彙釋》，頁 228-229。

㉔ 《彙釋》，頁 237。

案：容庚所謂「康侯鬲」，出自〈沫司徒疑簋〉銘文「王東伐商邑，征令康侯鬲（鄙）於衛，沫司徒疑眾鬲，作厥考尊彝。」（《集成》04059）。武王伐商後，初封其弟姬封於康，稱「康侯」或「康叔」，成王平三監亂後，徙封於衛，稱「衛康叔」。「鬲」（鄙）原是邊鄙之義，在此用為動詞，意思是康侯到達衛的邊邑。²⁵沫司徒疑「眾鬲」，謂「沫司徒疑到達衛鄙」。因此，彝銘不曾出現「康侯鬲」其人，也就不存在「鄙」與「封」一名一字的問題。

四、彝銘名字舉例

青銅器由於其鑄銘語境的限制，往往作器者或稱名、或稱字，或名字連言，但不能像傳世文獻那般記錄名與字都齊全。必須從銅器銘文內部分析或透過同一人所作相異銅器比對，找出器主名、字關連。

（一）從作器者名稱分析

前面例 1 討論過，〈兮甲盤〉銘文「兮甲從王折首執訊」「王易兮甲」「王令甲」「兮伯吉父作盤」，這位受到王賞賜的「兮甲」，也稱「甲」，最後自稱「兮伯吉父」，因此知道，器主是兮氏，名甲，字吉父。干支甲日為吉。

前文例 4 討論過〈叔向父禹簋〉，又有〈叔向父簋〉（《集成》03849-03855），器形紋飾皆相近，應為一人作器，知「叔向父」即「叔向父禹」，「向父」為字，「禹」為名。「向」讀為「蠻」，與「禹」皆蟲名。

8. 邾太宰名榘，字穰子。〈彝銘名字解詁〉第 4 條²⁶

〈邾大宰簋〉銘文「佳正月初吉，龜大宰穰子榘鑄其饌」（《集成》04623-04624）兩件，郭沫若指出：穰為叢之繁文，榘即型之異，此假為荆。《說文》「荆，楚木也。」又《說文》「楚，叢木，一名荆也。」邾大宰名荆字穰子，一名一字，義相關聯，甚洽。另有〈邾大宰穰子敫鐘〉（《集成》00086），同為一人所作。「敫」亦讀為「荆」。或謂「邾大宰穰子」為「榘」的父輩。從名與字意義關係而言，名荆，字穰子，十分洽適。

²⁵ 〈雍伯鼎〉「王令雍伯鄙于𡗗為宮」（《集成》02531），「鄙」字用法與此相同。

²⁶ 《彙釋》，頁 223。

(二) 從墓葬共出器物判斷

9. 膳夫梁其，字吉父

1940年法門寺任家村出土作器者為「梁其」的銅器及「善夫吉父」銅器百餘件，傳世還有〈膳夫梁其簋〉（《集成》04147），善夫（膳夫）是其職官，「吉父」為其字。「梁其」宜讀為「良期」，是名，與「吉父」意義相因。

⑳膳夫吉父名梁其（良期），這一銅器群認定為同一人作器，從墓葬共出，出土地是很重要的判斷因素。

10. 臣諫，字叔趯父

1978年河北省元氏縣西張村發現的一座西周墓，出土一組銅器，其中〈臣諫簋〉銘「唯戎大出於軹，邢侯搏戎，延令臣諫……臣諫曰：拜手頷首，臣諫子（？）亡，母弟引庸有長子□……」（《集成》04237）。銘文敘述邢侯命令臣諫領軍與戎人作戰，臣諫向邢侯說：「我的兒子（？）已經死了，我胞弟名引，有個長子，交託給您」。㉑

同墓還有〈叔趯父卣〉（《集成》05428-05429）內容是作器者叔趯父作了這件酒器給他的弟弟，名「攸」。同墓出土還有一件〈攸鼎〉（《集成》01971）作器者名「攸」。

李學勤指出，「叔趯父」的「趯」應讀為「勸」，與「諫」意義相因。臣諫的臣是身份，諫是名，「叔趯父」是字，這是很有道理的。㉒我們也聯想到臣諫的胞弟名「引」，在〈叔趯父卣〉中稱他的弟弟名「攸」，同一墓葬另出有〈攸鼎〉，做器者名「攸」。「攸」應與「攸」是同一人，「攸」與「引」都有長的意義，兩者應該指同一人，一名一字，只是無法確定何者為名，何者為字。西張村的墓主應是「攸」，他是「諫」（叔趯父）的弟弟。他將兄長所作的器物與自己所作器，一起陪葬。

(三) 與文獻及考古資料聯繫，相互發明

銘文中的名或字，若能聯繫上文獻及考古資料，對於器物年代的判斷及器主的身份、墓葬的位置次序等，都大有助益。

⑳ 李學勤，《青銅器與周原遺址》，《西北大學學報》1981年第2期，又收入《新出青銅器研究》（北京：文物出版社，1990），頁231。

㉑ 李學勤，《青銅器與古代史》（臺北：聯經出版事業公司，2005），頁219。

㉒ 李學勤，《青銅器與古代史》，頁222。

11. 邾子顏，字夷父。（《彙釋》53條、《補編》53條）

12. 邾肥，字友父。（《補編》附錄——〈補遺〉54條）

先生在《彙釋》第53條「邾子顏字夷父」下錄了王引之的說法，「顏，高不平也，夷，平也。…高則險峻，故字夷父，以相反為義也。」先生很肯定這個解釋，認為其他人的說法「迂曲，不可從」。文獻記載夷父顏有功於周，別封夷父顏之子「友」於邾，別稱小邾子。

小邾的始封君邾文公名友，《通志·氏族略》稱「友父」，《世本》作「肥」。孔穎達《正義》雲「一言友，一言肥，當是一人。」先生在「邾肥字友父」條指出「名肥字友父，與名多字友父同」。³⁰「多」與「友父」的關係，可見於「鄭桓公友字多父」條，先生曰「友讀為有。多與有義近」。³¹

銅器有〈邾友父鬲〉（《集成》00717）銘文「邾友父媵其子昨嬾寶鬲」，正可與文獻互證，知此器作者正是小邾國的始封者邾文公，名肥，字友父。

2002年夏天山東棗莊市東江村有古墓被盜，隨即進行搶救性發掘，共清理六座墓，由北而南M3和M2是夫妻墓；M1與M4是另一對夫妻墓，其中一號墓被盜擾，二、三號墓保存完整，四、五、六號墓被盜一空。墓葬的考古訊息幾喪失殆盡，器物被盜發之後四處流散。最重要的線索是M1倖存的〈邾友父鬲〉4件，M2保存良好，出有〈邾君慶作秦妊壺〉一對，〈倪慶作秦妊鬲〉4件，M3有〈倪慶作秦妊鬲〉〈倪慶作秦妊鼎〉等，還有〈邾公子害簠〉4件。學者認為東江墓地為邾友父之子邾君慶（邾慶、倪慶）夫婦、邾友父之孫邾公子害夫婦之墓地。³²也有學者認為邾君慶即邾公子害，「慶」與「害」一名一字，相反為訓。³³滕縣後荆溝另出有一件簠蓋，銘「邾君倪州慶作王姬□尊斝」，「倪慶」與「倪州慶」應為一人，「州」或有可能是「慶」字的前綴成分。這位小邾國之君倪慶娶了王姬（周王室女子）為夫人。

13. 虢公鼓，字石父。（《彙釋》180條、《補編》180條）

河南三門峽虢國墓地1989年被盜，器物雖被追回，但已無法詳知出自哪一座墓葬。追繳的文物中有〈虢碩父簠〉一件，銘文「虢碩父作旅簠」（《新

³⁰ 《補編》〈附錄一：周秦名字解詁補遺〉，頁146。

³¹ 《補編》〈附錄一：周秦名字解詁補遺〉，頁145-146。

³² 李學勤，〈小邾國墓及其青銅器研究〉，《東嶽論叢》2007年3月（28卷2期），頁1-4。

³³ 王恩田，〈棗莊山亭邾器與邾國〉，《小邾國文化》（北京：中國文史出版社，2006），頁159-189。

收》0052)，又有〈國子碩父鬲〉兩件，銘文「虢仲之嗣國子碩父作季羸羞鬲」（《新收》0048-0049）。³⁴「虢碩父」與「國子碩父」應為同一人。學者將「虢碩父」與幽王時的「虢石父」連結起來，頗有道理。³⁵《周秦名字解詁彙釋》引王引之曰：「鼓，量名也。所容重一石。《周語》『關石蘇鈞』，韋昭注曰『石，今之斛也』。《廣雅》『斛謂之鼓』，是鼓與石同也。」王氏認為「鼓」與「石」都是量器，名字意義相關聯。「虢碩父」與「國子碩父」及文獻中的「虢公鼓」，字「石父」。

四、名字相應的應用 — 以北趙墓地 晉侯名字關係為例

山西北趙晉侯墓地 1986 年之後，多次被盜，從 1992 年至 2000 年，共作了六次發掘清理，發現九組 19 座晉侯及其夫人墓，這是至今為止面積最大的西周貴族遺址。總計考古出土及流散的青銅器共 400 餘件，其中禮樂器佔大部份，器物精美，品類齊全。從發掘開始陸續出土的銅器銘文，如何與墓葬對應，確定每座墓葬的主人，就是個難題，因為同一作器者的器物，往往分散在不同的墓中，至今仍有少數不能解決的。經過這麼多年來的努力，已有多數器物上的晉侯名稱能與墓葬位置作出對應。其中，晉侯名與字意義相因相應發揮極大的作用。

每件器物作器者與晉侯對應，學者的討論十分熱烈。以下不細說所有過程，僅列出目前學界的暫時結論。

14. 晉侯名鞮，夔父為字。（M114 晉侯夔父，M113 晉侯夔父夫人）

M114 墓中出現有〈鞮甗〉，銘文「隹十又二月王令南宮伐虎方之年，……鞮使於繁……」。

「鞮」見於《說文》「鞮，戾也，從韋，支聲。」，《廣雅·釋詁四》「鞮，鼈也。」戾有乖違義，也有安定義。金文「鼈蘇」為安定和諧義。「鞮」訓戾、鼈，有安定之義，與「夔」訓和，同義相因。若「鞮」訓乖違義，與「夔」則

³⁴ 三門峽文物考古研究所、三門峽市文物工作隊編，《三門峽虢國墓》第一卷上冊（北京：文物出版社，1999），頁 467、475。

³⁵ 王龍正、趙成玉，〈季羸銅鬲與虢石父及虢國墓地年代〉，《中國文物報》1998 年 11 月 4 日。

爲相反義。

「戟」爲晉侯名，「燮父」爲字。晉侯戟是第二代晉侯，始封君唐叔虞的兒子，文獻稱晉侯燮父。³⁶M114 墓中出有〈叔矢方鼎〉（〈叔虞方鼎〉，《新收》0915），是第二代晉侯燮父入葬時以其父親叔虞之器爲陪葬品。

15. 晉厲侯福，字燮馬。（M33 厲侯福，M34 厲侯夫人）

M33 墓中出〈晉侯燮馬壺〉圓壺 2 件，方壺 2 件。「燮」與「福」兩字同音相諧，文獻記載單稱「福」。董珊在「文獻中人名加後綴例」時指出：「《史記·索隱》引《世本》厲侯名『輻焉』，金文作『燮馬』，《世本》『焉』是『馬』的傳抄誤字」。³⁷「燮馬」的器物也出現在 M91 他的兒子靖侯墓及 M92 靖侯夫人墓中。晉侯福，字燮馬，是第五代晉侯，史稱晉厲侯。

16. 晉靖侯宜臼，字喜父。（M91 靖侯宜臼，M92 靖侯夫人）

M92 夫人墓出〈晉侯喜父盤〉，M91 出〈晉侯喜父器〉（殘破，不確定是何種器類）。李學勤認爲「喜」讀爲「糲」，炊黍稷之義；「臼」爲搗米器具，「喜父」爲字，「宜臼」爲名，意義相應。晉侯喜父殘器銘文「作朕文考刺侯寶□」也確定喜父是厲侯之子。晉侯宜臼是第六代晉侯。³⁸

17. 晉釐侯對，字司徒。（M1 釐侯司徒，M2 釐侯夫人）

此墓嚴重被盜，流散器物有多件爲「晉侯對」作器。李學勤認爲「對」可訓配、偶，古代婚配之事屬司徒之職。筆者以爲「司徒」與「對」或係一名一字，「司徒」又作「司土」，管理國家土地之官，「對」字爲從「寸」（手）執「𠂔」（鑿）治土，《詩經·皇矣》所謂「作對作封」，在土地疆域邊界樹椿爲界。「司徒」與「對」在管理土地的意義上或有關聯。釐侯是第七代晉侯。

³⁹

18. 晉獻侯蘇，字斯。（M8 獻侯蘇，M31 獻侯夫人）

M8 出土〈晉侯斲簋〉〈晉侯斲壺〉及〈晉侯蘇鼎〉〈晉侯蘇鐘〉。大量流散的晉侯蘇器被認爲是自 M8 被盜出。文獻載，獻侯名籍，《世本》作蘇。

³⁶ 孫慶偉，〈從新出戟觀看昭王南征與晉侯燮父〉，《文物》2007 年 1 期，頁 64-68。

³⁷ 董珊，《吳越題銘研究》（北京：科學出版社，2014），頁 99。此資料承董珊先生檢出見示，謹此致謝。

³⁸ 李學勤，〈史記晉世家與新出金文〉，《學術集林》卷四（上海：上海遠東出版社，1995），頁 160-170。

³⁹ 李學勤，〈史記晉世家與新出金文〉，頁 160-170。

裘錫圭指出「斲」從斤，從日得聲，應該就是「斯」的異體。「穌」為樵蘇之「蘇」的本字，舊多以「樵」指取木；「蘇」意指取草。說文「斯，析也」。「穌」「斯」二字本義相近，名「穌」字「斲」（斯）是很合理的。⁴⁰獻侯是第八代晉侯。

19. 晉穆侯費王，字邦父。（M64 穆侯費王，M62 穆侯夫人墓，M63 穆侯妾墓）

文獻記載穆侯費王，或作潰王、弗生，裘錫圭認為弗、費、潰是同一詞的異字，弗、弼古音相近，古書「輔拂之「拂」與「弼」相通，M64 出有〈晉侯邦父鼎〉2 件，〈晉侯邦父簋〉4 件，穆侯「費王」應取其「輔弼周王」之義，「邦父」為字。⁴¹穆侯是第九代晉侯。

以上的銅器銘文與文獻對應，是經過許多考古及研究學者的努力，尚不完全能解決所有問題，但名與字的對應，彝銘與文獻的對應，起了很大的作用。其中文獻「晉獻侯蘇」與銘文「晉侯穌」是最明確的對應，在整個墓葬區中的定位，起了極重要的「基點作用」。「晉侯喜父」為父考「刺侯」作器也是重要的定位點，證實「喜父」是「晉厲侯」之子「宜臼」。「喜父」與「宜臼」一名一字，意義相應也是極重要的定點。

五、彝銘名字應用二例

最後再舉兩個金文的例子，向先生致敬。

20、周矢，字令。〈彝銘名字解詁補遺〉第 37 條。⁴²

〈令簋〉（04300-04301）銘「隹王于伐楚白，才炎，隹九月既死霸丁醜，乍冊矢令尊俎于王薑，……令敢揚皇王室，丁公文報，用頤後人高，隹丁公報，令用_火辰于皇王，令敢辰皇王室，用乍丁公寶設，……。」〔彙冊〕。

〈令方尊〉〈令方彝〉（06016、09901）銘「隹八月，辰才甲申，王令周公子明保尹三事四方，受卿族寮。丁亥，令矢告于周公宮，…易令鬯、金、小牛，曰：用禱。迺令曰：今我唯令女二人，亢眾矢，爽左右於乃寮呂乃友事。」

⁴⁰ 裘錫圭，〈關於晉侯銅器銘文的幾個問題〉，原載《傳統文化與現代化》1994.02；又收入《裘錫圭學術文集》3，頁 67-76。

⁴¹ 裘錫圭，〈關於晉侯銅器銘文的幾個問題〉，《裘錫圭學術文集》3，頁 67-76。

⁴² 《彙釋》，頁 239。

乍冊金敢揚明公尹卒宜，用乍父丁寶尊彝，…。〔夨冊〕

吳其昌以爲「夨」是氏；「命」，其名。唐蘭已指出「夨其名，令其字，故於王命或公命是稱夨，而餘時稱令也」。⁴³先生亦指出〈令彝〉兩單稱「夨」，當爲名而非氏（原案：「夨」與「亢」並稱，「亢」爲人名，則「夨」亦爲人名可知）。「夨」與「側」通，在此假爲「則」，名「則」字「令」，義正相應。

前面我們已提過北趙晉侯墓地 M114 出〈叔夨方鼎〉，「叔夨」實即文獻中的「叔虞」，這已無可置疑。張筱衡很早就指出「夨」爲「吳」之省，引證地理資料十分詳細，⁴⁴但是文字考釋證據並不充分。唐蘭也曾在討論〈宜侯夨簋〉時指出，銘文中有個虞字，上半是夨，下半是夨，分析爲從夨夨聲，是「虞」字的早期寫法。⁴⁵這個說法很令人信服，但是從夨吳聲的「虞」字又寫作「虞」，爲什麼要分析爲從夨夨聲，也仍然讓人無法釋懷。⁴⁶「夨」字依《說文》的解釋是「傾頭也」，讀音爲職部 zè（大徐本：阻力切），「夨」字作爲「吳」或「虞」的一個組成部分，如何理解，也還是個問題。「夨」「吳」和「虞」三字的糾葛，長久以來都無法說清楚。

2001 年李伯謙發表北趙晉侯墓地 M114 出土的〈叔夨方鼎〉，指出銘文中的「叔夨」就是晉的開國之君「唐叔虞」，⁴⁷李學勤指出「夨」讀音 zè，是跟甲骨文的「𠄎」（音 zè）字所從訛混的結果，⁴⁸文中指出「夨」是「虞」的本字，金文「夨」字作𠄎，像人傾頭；甲骨「𠄎」字作𠄎，像黃昏人影斜出之形，所從的人形是側體。傾頭的𠄎 和斜影的𠄎 兩者形近相混。「𠄎」音 zè，𠄎 不應跟著誤讀爲 zè，而應該讀爲魚部 yú，與「吳」「虞」相同。⁴⁹𠄎 讀爲魚部 yú，吳、虞、虞都以𠄎爲聲，也就很好理解了。而這個錯誤，從徐

⁴³ 唐蘭，〈作冊令尊及作冊令彝銘文考釋〉《國立北京大學國學季刊》四卷一期（1934），又收入故宮博物院編，《唐蘭先生金文論集》（北京：紫禁城出版社，1995），頁 6-14。

⁴⁴ 張筱衡遺稿，〈散盤考釋〉下，《人文雜誌》1958 年 4 期，頁 81-98。

⁴⁵ 唐蘭，〈宜侯夨簋考釋〉，《考古學報》1956 年 2 期，頁 79-83。

⁴⁶ 「夨」和「吳」古音都屬魚部，「虞」可以從「夨」聲，也可以從「吳」聲。唐蘭分析「虞」字爲從夨夨聲，可能是因爲讀爲 zè 的「夨」字無法作爲「虞」的聲符，只得改從「夨」聲。

⁴⁷ 李伯謙，〈叔夨方鼎銘文考釋〉，《文物》2001 年 8 期，頁 39-42。

⁴⁸ 李學勤，〈叔虞方鼎試證〉，收入上海博物館編，《晉侯墓地出土青銅器國際學術研討會論文集》（上海：上海書畫出版社，2002），頁 249-251。

⁴⁹ 馮時也同時指出「夨」讀吳音，見馮時，〈叔夨考〉，《晉侯墓地出土青銅器國際學術研討會論文集》，頁 258-265。有學者把 𠄎 字釋爲天，是錯誤的。

鉉（916-991AD）《說文》記載「𠂔」的反切是「阻力切」，顯然在第十世紀，「𠂔」字的讀音已經跟「𠂔」字混而為一了。

《說文》「𠂔，傾頭也」。從「𠂔」的字如「𠂔」、「𠂔」都是頭傾斜的意思。《說文》「吳，大言也，從𠂔，口。」「吳」字金文習見，作𠂔（西周早期〈吳盤〉）、𠂔（西周中期〈師酉簋〉）等，都像人形側首，口在人的頭部一旁，整體就像一個大聲說話的「口」，在人的耳邊說話，聽者不得不傾頭的樣子。所以《說文》「吳，大言也」，是很準確的解釋。

如此看來，「乍冊𠂔令」或稱「乍冊令」或稱「𠂔」，「令」為命令，「𠂔」或可讀為「吳」，大言也，意義相因。「乍冊𠂔令」的「作冊」是職官，名「令」，字「𠂔」。

先生認為「𠂔」與「側」通，在意思上是不錯的。從「叔虞」又可稱「叔𠂔」這一條新資料看來，「𠂔」可讀為「吳」，大言也。

先生在《彙釋》第126條、《補編》第126條，收錄「楚公子側，字子反」「魯孟之側，字反」。張澍以《詩經》「輾轉反側」解釋「側」與「反」的關係。⁵⁰「側」有傾斜義，與「𠂔」為日影西斜，音義相近可通。青銅器有〈鄒子𠂔鼎〉（《新收》0532、0533）、〈鄒子𠂔簋〉（《新收》0541），出自河南浙川徐家嶺春秋楚墓。又有〈曾侯𠂔戈〉，出自襄陽梁家老墳戰國楚墓。⁵¹看來春秋戰國時候的人還喜歡以「𠂔」（側）為名。遺憾「鄒子𠂔」「曾侯𠂔」還沒有和文獻或其他彝銘對應起來，不知他們取甚麼「字」。

21. 周敬王𠂔，字段。

民國二十四年夏天，史語所在河南省汲縣山彪鎮進行考古發掘，其中一號大墓出土銅器甚多，其中一件三角援有銜戈（1：161），因援上刻有銘文七字「周王^𠂔之元用戈」（《集成》器號11212），受到特別重視。⁵²

「周王^𠂔」究竟是哪位周王，頗為費解。「^𠂔」釋為甚麼字是個問題，對應到歷史上的哪一位周王，當然也得有一番解釋，學者紛紛為文討論，似乎總未達一間。

⁵⁰ 《補編》，頁48。

⁵¹ 張昌平，《曾國青銅器》（北京：文物出版社，2007），頁388。

⁵² 詳細討論，請參看陳昭容，〈論山彪鎮一號墓出土周王段戈的器主及時代〉，《古今論衡》5（2000.12），頁30-44。

所有的討論焦點主要集中在周王名「𠄎」字的考釋上，釋為「段」是由於該字形體與金文「段」字最像，反對者不以為然的原因在於該字左旁作「𠄎」，明顯是「阜」字春秋戰國的寫法，「段」字左旁所作「𠄎」，顯然與「𠄎」不相類。至於該字的右旁上從人、下從手，釋為「𠄎」也有不饜人心之處，因為「𠄎」字所從的「及」手形需在人後，以示從後追及之意，而該字左旁的手形顯然在人形的下方。⁵³

由於「𠄎」跟「段」在金文中形體接近，太容易混淆，以致莫衷一是。

金文「段」字的形體：

𠄎 (段簋) 𠄎 (段金糧尊) 𠄎 (段金糧簋)

金文的「段」字形體：

𠄎 (曾伯裘匡) 𠄎 (師寰簋) 𠄎 (師寰簋) 𠄎 (禹鼎)
𠄎 (曾伯陔壺) 𠄎 (盞尊) 𠄎 (盞方彝) 𠄎 (克鐘)

高去尋提出很重要的看法，他認為或許是「剔鏽時剔壞了」。我們試著將這把戈放在顯微鏡下觀察。在高倍顯微鏡底下放大，剔痕無所遁形，我們認為「𠄎」字左旁所從直畫貫出橫畫之上，是誤剔出來的，把類似𠄎的字剔成「𠄎」，左邊的「𠄎」把有明顯的刀鑿的痕跡。銘文最後一字「戈」也有相同的現象，把「𠄎」字剔為「𠄎」。

確定了這把戈的銘文應是「周王段之元用戈」，我們從古人名字相應的角度思考，認為「周王段」是春秋晚期的周敬王。昭公二十二年《左傳》「十一月乙丑，王子猛卒，不成喪也。己醜，敬王即位」，杜預《注》「敬王，王子猛母弟，王子匄」。諸家說法中以高明的意見最為的當。⁵⁴

「匄」與「丐」為古今字，金文都作「匄」，常見「用匄眉壽」「用匄永令多福」等，為金文中常見的祝禱語。「匄」為祈求之意，《廣雅·釋詁》「乞、匄，求也」。「段」從兩手相付與之形，引伸而有給予之意，故《說文》謂之「段，借也」。「丐」為「乞求」，「段」為「借予」，兩者意義相應。我們認為周敬王名「丐」或「匄」，以「段」為字。「丐」「段」一名一字，符合春秋時人名字相應的規律。

以「丐」「匄」為名字者，春秋時期確有其例。先生《彙釋》《補編》收

⁵³ 周法高，〈周王戈考釋〉，《金文零釋》（臺北：中研院史語所，1951），頁102-112。

⁵⁴ 高明，〈中原地區東周時代青銅禮器研究〉（上），《考古與文物》1981年2期，頁75。

錄有：

27. 晉士匄，字伯瑕。(《彙釋》107條、《補編》107條)

28. 楚陽匄，字子瑕。(《彙釋》107條、《補編》107條)

29. 鄭駟乞，字子瑕。(《彙釋》108條、《補編》108條)

做了很詳細的論證。段玉裁《說文解字注》「段」字條下曰：「人部『假』雲『非真也』，然則凡雲假借當作此字。古多借瑕爲段，晉士文伯名匄字伯瑕，楚陽匄、鄭駟乞皆字子瑕。古名字相應，則瑕即段也。」⁵⁵

關於「匄」「丐」與「瑕」之間的關係，及春秋人以之爲一名一字之例，先生主編過《周秦名字解詁彙釋》，其中也包含了王念孫的這一條意見，先生一定是熟悉的。只是在處理〈周王戈〉的時候，先生謹慎的依照所看到的拓本或摹寫，將周王名「𠄎」字認爲從「阜」，而不得不曲解爲「及」字。如果先生知道「阜」字的直筆貫出三橫劃之上，是誤別所造成，從而能確認是「段」字，大概早就聯想到名爲「丐」的周敬王了。

五、結語

先生《周秦名字解詁彙釋》及《周秦名字解詁彙釋補編》兩書，對人名研究，對音韻訓詁方面的推進，都起了極大的作用。全書的資料完備齊全，便利使用者，先生對諸家意見的論斷，更是令人信服，對晚輩學子，啓迪極多。前述有些意見未必與先生一致，但都是在先生書中精闢的見解啓發之下，加上新出資料，才有新的看法。向先生致敬的方式，唯有多研讀、多參考、多利用其觀點，提出新的見解，解決問題。近來有不少年輕學者也在這方面踵繼先生步履，例如分析金文及楚簡中所見人名結構，名字關係，都極有創獲。⁵⁶這是非常可喜的現象。

⁵⁵ 段玉裁，《說文解字注》三下又部「段」字條。

⁵⁶ 陳美蘭，《戰國竹簡東周人名用字現象研究——以郭店簡、上博簡、清華簡爲範圍》，臺北：藝文印書館，2014。

參考書目

1. 三門峽文物考古研究所、三門峽市文物工作隊編，《三門峽虢國墓》第一卷上冊，北京：文物出版社，1999。
2. 王恩田，〈棗莊山亭邠器與邠國〉，《小邠國文化》（北京：中國文史出版社，2006），頁 159-189。
3. 王龍正、趙成玉，〈季羸銅鬲與虢石父及虢國墓地年代〉，《中國文物報》1998 年 11 月 4 日。
4. 李伯謙，〈叔矢方鼎銘文考釋〉，《文物》2001 年 8 期，頁 39-42。
5. 李學勤，《青銅器與周原遺址》，《西北大學學報》1981 年 2 期，頁 3-8；又收入《新出青銅器研究》（北京：文物出版社，1990），頁 227-233。
6. 李學勤，〈史記晉世家與新出金文〉，《學術集林》卷四（上海：上海遠東出版社，1995），頁 160-170。
7. 李學勤，〈叔虞方鼎試證〉，收入上海博物館編，《晉侯墓地出土青銅器國際學術研討會論文集》（上海：上海書畫出版社，2002），頁 249-251。
8. 李學勤，《青銅器與古代史》，臺北：聯經出版事業公司，2005。
9. 李學勤，〈小邠國墓及其青銅器研究〉，《東嶽論叢》2007 年 3 月（28 卷 2 期），頁 1-4。
10. 周法高，〈周王戈考釋〉，收入《金文零釋》（臺北：中研院史語所，1951），頁 102-112。
11. 周法高，《周秦名字解詁彙釋》，臺北：中華書局，1958。
12. 周法高，〈春秋名字解詁補釋〉，載於《孔孟學報》三期（1962），頁 109-162。
13. 周法高，《周秦名字解詁彙釋補編》，臺北：中華書局，1964。
14. 唐蘭，〈作冊令尊及作冊令彝銘文考釋〉《國立北京大學國學季刊》四卷一期（1934），又收入故宮博物院編，《唐蘭先生金文論集》（北京：紫禁城出版社，1995），頁 6-14。
15. 唐蘭，〈宜侯矢簋考釋〉，《考古學報》1956 年 2 期，頁 79-83。
16. 孫慶偉，〈從新出戟鬲看昭王南征與晉侯燮父〉，《文物》2007 年 1 期，

頁 64-68。

17. 高明，〈中原地區東周時代青銅禮器研究〉（上），《考古與文物》1981年2期，頁68-82。
18. 張昌平，《曾國青銅器》，北京：文物出版社，2007。
19. 張筱衡，〈散盤考釋〉下，《人文雜誌》1958年4期，頁81-98。
20. 郭沫若，〈彝銘名字解詁〉，收入郭沫若，《金文叢考》（東京：文求堂書店，1932），頁109-125。
21. 陳昭容，〈論山彪鎮一號墓出土周王段戈的器主及時代〉，《古今論衡》5（2000.12），頁30-44。
22. 陳美蘭，《戰國竹簡東周人名用字現象研究——以郭店簡、上博簡、清華簡為範圍》，臺北：藝文印書館，2014。
23. 馮時，〈叔矢考〉，收入上海博物館編，《晉侯墓地出土青銅器國際學術研討會論文集》（上海：上海書畫出版社，2002），頁258-265。
24. 董珊，《吳越題銘研究》，北京：科學出版社，2014。
25. 裘錫圭，〈關於晉侯銅器銘文的幾個問題〉，原載《傳統文化與現代化》1994年2期。又收入《裘錫圭學術文集》3（上海：復旦大學出版社，2012），頁67-76。

On Zhou Qin Mingzi Jiegu Huishi
周秦名字解詁彙釋, Edited by
Dr. hou Fa-kao, with a Discussion on
the Relations between Male Names
and Courtesy Names in
Bronze Inscriptions

Chen, Chao-jung*

【Abstract】

Names and courtesy names in ancient China complemented each other in meanings. Ban Gu 班固, in the “Surname and Name” Chapter of *Beihutong* 白虎通, stated that “you know the courtesy names from the names, and vice versa. For example, the name *si* 賜 (to give) comes with *zi gong* 子貢 (tribute), the courtesy name; so is the relations between the name *li* 鯉 (carp) and the courtesy name *bo yu* 魚 (fish).” In a similar fashion, Xu Shen 許慎, in *Shuowen* 說文, often exploited the close relation between names and courtesy names to interpret characters.

In *Chunqio mingzi jiegu* 春秋名字解詁, Wang Yinzhi 王引之 collected three hundred names from the Zhou and Qin periods to illustrate the relations between names and courtesy names. Many scholars followed this approach afterwards. However, their works were preserved in various forms and are difficult to collect. The purpose of *Zhou Qin Mingzi Jiegu Huishi* 周秦名字解詁彙釋, edited by Dr. Chou Fa-kao and published in 1958, was to supplement Wang

* Research Fellow, Institute of History and Philology, Academia Sinica

Yinzi' s *Chunqio mingzi jiegu* with the scholarship done by twenty-two authors after Wang' s work. In 1964, Dr. Chou further included the scholarship of another forty-five authors in *Zhou Qin Mingzi Jiegu Huishi Bubian* 周秦名字解詁彙釋補編. He also added his comments in this work, making this a significant milestone in the study of Chinese philology. *Zhou Qin Mingzi Jiegu Huishi* is also appended with the “Yiming mingzi jiegu 彝銘名字解詁,” written by Guo Moruo 郭沫若. Dr. Chou not only commented on Guo' s text but also supplemented it with inscriptional sources.

The purpose of this article is to provide an updated review of theory of the relations between names and courtesy names. It cites examples from the abundant sources collected by Dr. Chou in *Zhou Qin Mingzi Jiegu Huishi* and *Zhou Qin Mingzi Jiegu Huishi Bubian* and examines the arguments put forth by Guo Moruo in his “Yiming mingzi jiegu.” Furthermore, it will supplement previous scholarship by adding examples of paired names and courtesy names seen in newly excavated bronze inscriptions.

Key words: *Zhou Qin Mingzi Jiegu Huishi*, bronze inscription, name and courtesy name, exegesis of Chinese classics